|  |  |  |
| --- | --- | --- |
| WIPO-C-B&W |  | **C** |
| pct/wg/10/11 |
| **原 文：****英文** |
| **日 期：****2017年4月4日**  |

专利合作条约（PCT）

工作组

**第十届会议**

**2017年5月8日至12日，日内瓦**

协作检索和审查试点：状态报告

欧洲专利局编拟的文件

# 概　述

1. 本文件对PCT协作检索和审查试点组（“CS&E试点组”）发展和监测PCT协作检索和审查第三次试点项目的工作，进行了报告。

# 背　景

1. 在2010年6月的第三届会议上，PCT工作组批准了列于文件PCT/WG/4/3中的旨在改善PCT体系运行的一系列建议。第165段(b)项的建议提到进行试点安排，由拥有互补技能的国际单位审查员合作编写报告。
2. 本着这一目的，韩国特许厅（KIPO）、美国专利商标局（USPTO）和欧洲专利局（EPO）于2010年5月发起了在PCT协同检索和审查（CS&E）的第一个试点项目。该项目的目的是让来自不同地区的不同国际单位、使用不同工作语言的审查员针对一份PCT申请进行合作，目标是编写一份高质量的国际检索报告和书面意见。第一次试点项目规模较小，因其主要目的是检验有关审查员之间协作方式可行性的基本假设，以及从定性角度对优缺点进行总体评估。
3. 规模更大的第二次试点项目建立在从第一次试点项目获得经验教训的基础上，以允许对这种方法进行定量评价，并对运行工作模式进行微调。对参与的主管局和其申请在协作方案下得到处理的用户而言，两个试点项目结束时在质量和效率方面都获得了整体上非常积极的成果（如文件PCT/MIA/18/7和PCT/MIA/20/4分别进行的报告）。
4. 两次试点的全面成功使得KIPO在2014年PCT国际单位会议上提出了初步建议（文件PCT/MIA/21/19第19段），建议引入CS&E作为一种新的PCT服务。在讨论中得出的结论是，将其纳入PCT实施细则还为时过早，因为这两个试点阶段仅在操作层面检验了CS&E概念，参与单位选择的申请数量有限。没有关于这项服务如何在PCT中被实际落实的讨论。
5. EPO基于前两个试点阶段的结果，对CS&E概念进行了深入和彻底的内部评估。本次评估的目的是评价CS&E概念和开展第三次试点阶段的可能需求，并确定第三次试点阶段的目标和方法，以充分评估该概念，包括从操作的角度评估。本次评估的结论是，根据前两个试点阶段的结果和用户的反馈，第三个试点阶段是必要的，因为该概念需要被进一步检验，以检查申请人对此种产品的实际商业兴趣以及主管局预期的效率收益等问题。

# 第三次试点——主要特点

1. 2016年6月2日，五局局长批准了PCT五局协作检索和审查合作框架（“CS&E合作框架”），这是一份设定了第三次试点基本原则和主要特点的文件。在该文件的基础上，建立了“协作检索和审查试点组”（“CS&E试点组”）这一管理机构，负责发展和监测该项目。
2. 第三次试点项目的主要特点尤其包括：
* 申请人驱动的方式：申请是否将在第三次试点中处理，由申请人选择；
* 在所有国际单位中均衡分配工作量：每个局将至少处理100件国际申请；
* 总括性概念：期望所有协作的国际单位为CS&E工作产品的制定作出贡献；
* 所有协作的国际单位在处理PCT申请时，将适用同一套质量和操作标准；
* 使用“协作工具”，即IT基础设施，将使各局之间的交流在安全环境下进行，并实现数据自动收集；和
* 参与的国际单位接受的，以英文以外的语言提交的申请也将在第三次试点中得到考虑。
1. 由五局和国际局代表组成的CS&E试点组，被特别委托以下任务：
* 进一步详述CS&E合作框架设立的协作框架；
* 监测试点，评估结果，并向五局和PCT会议报告；
* 编拟有关概念验证的最终评估；和
* 协调有关试点的沟通。

# 第三次试点——现状

1. 第三次试点项目分为两个阶段：筹备阶段和操作阶段。计划运行最少3年，最多5年，以便对随后国家/地区阶段的协作效果作出公正评估。筹备阶段已于2016年6月2日启动，即五局局长批准CS&E合作框架的当日。操作阶段，依照CS&E合作框架的要求，将仅在协作框架得到进一步细化，以及协作工具可以使用之后开始。计划在2017年6月1日的下一次五局局长会议上，基于CS&E试点组的提案，决定操作阶段的启动日期。
2. CS&E试点组于2016年10月17日在慕尼黑召开了首次会议，目标是为试点实际启动编拟所需的文件。为实现这一目标，2017年2月3日和4日在雷克雅未克召开了第二次会议，并将于2017年4月10日在慕尼黑召开第三次会议。CS&E试点组第四次会议计划于2017年5月4日和5日在慕尼黑召开，旨在将上述文件定稿并通过。CS&E试点组第四次会议的成果，将在工作组本届会议上，进行口头报告。
3. 请工作组注意本文件的内容。

[文件完]